公司代码:688269 公司简称:凯立新材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凯立新材	68826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利辉	石婧文	曹劲杨
电话	029-86932830	029-86932830	029-86932830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4288号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4288号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4288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xakaili.com	zhengquanbu@xakaili.com	zhengquanbu@xakaili.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49,395,405.78	2,195,819,760.35	2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6,158,783.96	1,053,892,991.90	1.1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9,091,059.66	1,014,440,234.28	51.72
利润总额	55,859,034.28	69,075,853.22	-1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62,922.33	61,195,291.25	-1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79,001.98	63,294,359.78	-2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277,066.14	-91,179,720.0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5	5.86	减少0.9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7	-12.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7	-12.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6	2.34	减少0.48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国有法人	25.71	33,600,000	0	0	无	
张之翔	境内自然人	4.21	5,506,632	0	0	无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2组合	其他	1.88	2,454,304	0	0	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2,112,689	0	0	无	
文永忠	境内自然人	1.29	1,680,000	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552,442	0	0	无	
王鹏宝	境内自然人	1.12	1,468,000	0	0	质押	1,450,000
王水表	境内自然人	1.03	1,343,979	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02	1,332,861	0	0	无	
曾永康	境内自然人	0.98	1,286,250	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7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事务所”“天职国际”）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8年。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达到上述审计服务年限，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经履行选聘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上述变更事宜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5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先生

截至2025年末，该所拥有合伙人90名，注册会计师1016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03名。

天职国际2025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24.77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8.9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15亿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60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08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0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4次，涉及人员42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月女士，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孟双先生，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鲁先生，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耿建龙先生，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2、诚信记录

签字项目合伙人刘月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孟双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鲁先生、耿建龙先生近三年未受到其他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68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7万元），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有所下降。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8年，上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变更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连续审计年限的相关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聘8年，公司拟变更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三）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沟通，其已知悉本事项且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核查，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天职国际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专业能力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诚信及独立审计原则，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改聘天职国际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生效日期

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0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6年第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以下简称“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491.77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663.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备注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信用减值损失	-491.77			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减值
资产减值损失	1,663.06	767.56		含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1,171.29	767.56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次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合计-491.77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合同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货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1,663.06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第二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171.29万元，本期转回或转销资产减值损失767.56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40373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遵循了谨慎性、合理性原则，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1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涉及优先股表决议案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9月15日15 点30分

召开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4288号凯立新材综合办公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5日

至2026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88269	凯立新材	2026/9/8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1日（9: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书面回执及有关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9月11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凯立新材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留有有效联系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4288号凯立新材综合办公楼

联系人:凯立新材证券部

联系电话:029-86932830

电子邮件:zhengquanbu@xakaili.com

邮编:710018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8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拓宽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科技创新领域资金需求，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科创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一、发行方案

发行主体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种类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发行方式	公开发行
发行利率	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发行场所	上交所
发行规模	不超过7亿元（具体以股东会批准、证监会注册及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计划确定），计划分期发行
发行期限	申报阶段按不超过10年期（发行阶段根据市场利率情况及公司资金安排选择）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科技创新相关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或其他合法合规用途，具体用途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科技创新相关发展规划和政策文件要求，具体用途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资金需求确定。

二、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拟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事项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与本次科创公司债券注册及后续发行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成本、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事宜；

2.根据实际需要，聘请承销商（含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

3.签署、执行、修改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信息披露的相关文件等；

4.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本次发行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备案及交易流通等事项的有关手续；

5.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发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修订、调整；

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申请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有效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提升公司流动性管理能力;同时依托市场化定价机制降低综合融资成本，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中长期资金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议程序

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机关注册后方可进行。

五、风险提示

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能否获得注册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9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高端功能催化材料产业化项目
- 投资金额:2.3亿元人民币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投资计划已经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凯立新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尚须政府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后续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及实际情况，依法依规办理项目实施所需的其他相关程序或手续。

- 风险提示

1、本项目为公司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如果该项目因生产或技术经验不足无法实施、延期实施，或产品质量、产能释放未达到预期，或客户开拓未达到预期，则可能影响投资项目实现预期收益。

2、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等前置审批工作，如遇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程序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本项目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4、本项目投资规模、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凯立新材（彬州）科技有限公司（下简称“凯立彬州”）拟在陕西省咸阳市彬州市新民镇新民高端能源化工园区，凯立新材料产业园内开展高端功能催化材料产业化项目（暂定名称，以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建设，该项目致力于建设高端功能催化材料的规模化生产基地，预计投资总额约2.3亿元，项目建成后，将形成2940吨/年高端功能催化材料的生产能力，分别为1,100吨/年铜系催化材料、1,300吨/年镍系催化材料、500吨/年其它非贵金属催化材料以及40吨/年高端均相催化材料产能。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高端功能催化材料产业化项目（暂定名称，以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2,940吨/年高端功能催化材料的生产能力，分别为1,100吨/年铜系催化材料、1,300吨/年镍系催化材料、500吨/年其它非贵金属催化材料以及40吨/年高端均相催化材料。
建设地点	陕西省咸阳市彬州市新民镇新民高端能源化工园区，凯立新材料产业园内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总投资金额2.3亿（含前期已投入的7500万以及后续厂房建设、设备购置、铺底流动资金等，最终以实际投资额为准）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总投资金额2.3亿（含前期已投入的7500万以及后续厂房建设、设备购置、铺底流动资金等，最终以实际投资额为准）
项目建设期（月）	24个月（不含前期工作）
预计开工时间	2027/06/01
预计投资收益率	12.09%（税后）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本投资项目不涉及其他投资方，凯立新材为唯一投资方，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凯立彬州。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处于前期筹备阶段，核心团队正按计划高效推进各项工作。本次投资项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凯立彬州将尽快推进政府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事宜。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本次项目建设，是公司锚定国家科技自立自强核心战略，贴合国内产业高质量发展趋势、立足企业长远可持续发展全局作出的重大战略性、前瞻性布局。目前，国内该产业仍存在技术短板、关键核心技术、高端产品长期依赖进口，产业链供应链核心环节受制于人，存在突出的“卡脖子”风险。在此背景下，本项目的落地实施具备极强的产业价值与战略意义。

项目建成后，将全方位优化化公司产品结构与产业布局，健全核心技术成果转化、规模化生产的全链条体系，夯实企业产业化发展根基。从企业发展层面来看，项目能够助力公司巩固行业龙头核心优势，全面赋能企业长效稳健高质量发展。从国家产业层面来看，本项目可有效补齐国内产业技术短板，加速核心领域进口替代进程，破解产业链供应链“卡脖子”难题，推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升级，筑牢产业自主可控发展底座，助力构建安全、稳定、自主、高效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为国家核心产业战略落地、产业能级跃升提供坚实支撑。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投资拟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银行贷款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投入，资金来源根据公司后续资金安排确定。如涉及募集资金，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规划，旨在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多元化，将有效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意义。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银行贷款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科技创新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项目尚处于计划实施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后期经营的影响将根据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项目为公司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如果该项目因生产或技术经验不足无法实施、延期实施，或产品质量、产能释放未达到预期，或客户开拓未达到预期，则可能影响投资项目实现预期收益。

2、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等前置审批工作，如遇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程序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本项目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4、本项目投资规模、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5、本项目所需投入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银行贷款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若未来金融市场环境发生波动，如利率上升、信贷政策收紧等，可能导致自筹资金成本增加，从而对项目的整体经济性产生不利影响，存在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7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1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1日

至2026年9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证券时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披露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91	联合水务	2026/9/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方式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顺利召开，参会股东顺利进行会议登记并参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提前进行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受托代理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